证券代码:003009 证券简称:中天火箭 公告编号:2022-064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2022年9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调整与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内部成员单位等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的年度预计额度。

公司与关联方同属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故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雷声、杨杰、罗向东、李健、宁星华回避表决。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调整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因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西安超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码科技")和西安航天三沃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沃机电")与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内部成员单位等关联方之间存在部分必要且合理的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拟调整与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内部成员单位等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的年度预计额度,预计2022年度关联交易调整后的金额为47668.00万元,主要交易类别涉及采购原材料、设备及技术服务,销售商品、设备及提供服务等其他业务。

(二)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代码)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	截至8月31日已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北京航天创智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750.00	-	750.00	-
	陕西航天机电环境工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800.00	-	800.00	-
	湖北航鹏化学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700.00	700.00	-
	军品供应商BE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80.00	-	80.00	7.35
	陕西宇航科技工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326.00	-108.00	218.00	70.98
	军品供应商D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1,406.00	36.00	1,442.00	278.18
	军品供应商B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3,895.00	-	3,895.00	833.08
	军品供应商I	采购商品	协商定价	2,500.00	-	2,500.00	364.00
	航天科技集团及下属单位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及协商定价	4,415.00	25.00	4,440.00	540.70
	小计			14,172.00	653.00	14,825.00	2,094.29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陕西宇航科技工业有限公司	采购水电动力费	市场定价	580.00	-	580.00	304.89
	西安航天复合材料研究所	采购水电动力费	市场定价	2,690.00	-	2,690.00	1,307.80
	航天科技集团及下属单位	采购水电动力费	市场定价	135.00	-	135.00	-
	小计			3,405.00	-	3,405.00	1,612.69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军品客户AI	销售产品	协商定价	750.00	-	750.00	-
	军品客户C	销售产品	协商定价	1,850.00	-100.00	1,750.00	1,043.24
	军品客户AH	销售产品	协商定价	1,080.00	-	1,080.00	47.33
	军品客户B	销售产品	协商定价	7,595.00	-55.00	7,540.00	3,085.33
	军品客户U	销售产品	协商定价	1,060.00	3,500.00	4,560.00	801.45
	军品客户D	销售产品	协商定价	1,500.00	-	1,500.00	280.00
	军品客户AM	销售产品	协商定价		100.00	100.00	-
	军品客户AN	销售产品	协商定价		20.00	20.00	-
	航天动力技术研究院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360.00	10.00	370.00	0.39
	西安航天动力技术研究所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100.00	5.00	105.00	15.09
	西安航天复合材料研究所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200.00	-	200.00	-
	湖北航天化学技术研究所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2,000.00	2,000.00	-
	西安航天动力研究所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500.00	-	500.00	-
	西安航天化学动力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3,200.00	141.00	3,341.00	51.12
	航天科技集团及下属单位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及协商定价	4,005.00	37.00	4,042.00	643.28
	小计			22,200.00	5,658.00	27,858.00	5,967.2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航天科技集团及下属单位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800.00	-	800.00	-
	小计			800.00	-	800.00	-
其他关联交易	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	市场定价	80.00	300.00	380.00	55.18
	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手续费	市场定价	1,380.00	-1,300	80.00	2.68
	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市场定价	160.00	160.00	320.00	42.83
	小计			1,620.00	-840.00	780.00	100.69

二、关联人和关联关系介绍

(一)关联方名称: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燕生

注册资本:200亿元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8号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的投资、经营管理;战略导弹、战术地对地导弹、防空导弹、各类运载火箭、各类卫星和卫星应用系统产品、卫星地面应用系统与设备、雷达、数控装置、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及设备、保安器材、化工材料、建筑材料、金属制品、机械设备、电子及通讯设备、汽车及零部件的研制、生产、销售;航天技术的科研开发、技术咨询;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货物仓储;专营国际商业卫星发射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内部的成员单位。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持续经营,企业状况良好,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抗风险能力较强,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保持长期、稳定的交易关系,交易合同均有效执行。公司的关联债权债务均为生产经营相关,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及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方名称: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史伟国

注册资本:650,000万元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31号01至03层,07至09层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成立日期:2001年10月1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8911P

经营范围:(一)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二)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三)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四)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五)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六)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七)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八)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九)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十)从事同业拆借;(十一)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十二)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十三)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十四)有价证券投资;(十五)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同属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企业状况良好,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抗风险能力较强,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保持长期、稳定的交易关系,交易合同均有效执行。公司的关联债权债务均为生产经营相关,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及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方名称:陕西宇航科技工业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赵利

注册资本:10,500万元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田王特字1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公司成立日期:1996年4月1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220578402L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新鲜蔬菜零售;新鲜水果零售;鲜蛋零售;服装服饰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母婴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停车场服务;职工疗休养策划服务;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供暖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化肥销售;办公用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杂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鲜肉零售;日用百货销售;针纺织品销售;二手车经销;二手车经纪;二手车鉴定评估;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旅客票务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租赁;销售代理;建筑材料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日用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物业管理;集贸市场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汽车旧车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水产品零售;农副产品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单位后勤管理服务;汽车租赁;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五金产品零售;肥料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家用电器销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广告设计、代理;汽车新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托育服务;健身休闲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互联网销售;旅游业务;住宿服务;自来水生产与供应;供电业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食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餐饮服务;酒类经营;小食杂;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同属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企业状况良好,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抗风险能力较强,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保持长期、稳定的交易关系,交易合同均有效执行。公司的关联债权债务均为生产经营相关,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及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方名称:西安航天化学动力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吕晓权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蓝田县辋川镇特字16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公司成立日期:1995年5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22057839XU

经营范围:航天产品及有关协作产品的科研生产,球型铝粉、金属粉末材料及制品、功能涂层的生产销售;非标准设计及加工;机械、电子仪器仪表的修理;理化测试分析;民用复合固体推进剂、气体发生器及油田增油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油田井下作业、高能气体压裂、热造缝及定向射流解堵、岩石工程爆破施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会议接待;餐饮、住宿(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同属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企业状况良好,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抗风险能力较强,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保持长期、稳定的交易关系,交易合同均有效执行。公司的关联债权债务均为生产经营相关,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及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方名称:北京航天创智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李国庆

注册资本:1,100万元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北大街甲13号301室(园区)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70022745XN

营业范围:设计、制造、销售警用装备与器械;国内航线除香港、澳门、台湾地区航线外的航空客运销售代理业务、国内铁路客运销售代理业务(限分支机构经营);住宿(限分支机构经营);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承办展览展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劳务(不含中介)服务;销售汽车、汽车配件、机电器设备、计算机及其外围设备、通信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办公设备、制冷设备、冷却塔设备、仪器仪表、金属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针纺织品、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工程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委托加工金属零件;会议服务;货物进出口;服装加工;技术服务;技术检测;机械设备租赁;摄影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销售电子产品、软件;软件开发;软件设计。(其中知识产权出资为100.0万元;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同属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企业状况良好,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抗风险能力较强,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保持长期、稳定的交易关系,交易合同均有效执行。公司的关联债权债务均为生产经营相关,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及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关联方名称:西安航天复合材料研究所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杨杰

开办资金:11,512万元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田王街特字1号

单位类型:事业法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4352300755

业务范围:结构复合材料研究、功能复合材料研究、相关材料和产品研制与技术服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同属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企业状况良好,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抗风险能力较强,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保持长期、稳定的交易关系,交易合同均有效执行。公司的关联债权债务均为生产经营相关,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及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关联方名称:陕西航天机电环境工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南渭林

注册资本:11,000万元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航天基地吉泰路268号甲1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公司成立日期:1993年9月6日

经营范围:阀门、压力管道及附件、节能环保产品、环保设备、金属制品、真空设备、机电装备、机电产品及零部件、机器人、工业自动化设备、汽车零部件、低温设备、压力容器的研发、设计、生产、安装、销售;流体控制工程、环境保护工程、机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的设计、承包;工程技术咨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水处理药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工业自动化控制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智能水电表、电子产品的设计、销售;计算机软件的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流体控制设备、机电设备的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商业运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同属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企业状况良好,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抗风险能力较强,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保持长期、稳定的交易关系,交易合同均有效执行。公司的关联债权债务均为生产经营相关,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及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关联方名称:湖北航鹏化学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王亚

注册资本:9714.3万元

住所:湖北省襄阳市襄城区地舜大道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成立日期:1993年12月1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6001793976095

经营范围:汽车安全气囊及配件、气体发生器、气体发生剂、紧急救生供氧器及装备、航空及航天专用设备(以上范围需国家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化工专用设备、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的科技开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仅含报废机动车拆解后收集的未引爆的安全气囊);货物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同属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企业状况良好,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抗风险能力较强,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保持长期、稳定的交易关系,交易合同均有效执行。公司的关联债权债务均为生产经营相关,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及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九)关联方名称:航天动力技术研究院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任全彬

开办资金:9,572万元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田王街特字1号

单位类型:事业法人

业务范围:开展航天动力技术研究、促进航天科技发展;航天产品研制、航天技术民用产品开发、相关专业培训与技术服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同属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企业状况良好,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抗风险能力较强,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保持长期、稳定的交易关系,交易合同均有效执行。公司的关联债权债务均为生产经营相关,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及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关联方名称:西安航天动力技术研究所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王健儒

开办资金:9,354万元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田王街特字1号

单位类型:事业法人

业务范围:开展航天动力研究,促进航天科技发展;真空技术研究;激光全息测试;激光电火应用研究;结构强度研究;力学环境试验研究;动力装置燃烧内流场研究;相关产品研制与软件开发。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同属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企业状况良好,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抗风险能力较强,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保持长期、稳定的交易关系,交易合同均有效执行。公司的关联债权债务均为生产经营相关,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及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一)关联方名称:西安航天动力研究所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王春明

开办资金:8,913万元

住所:西安市航天基地飞天路289号

单位类型:事业法人

业务范围:航天动力技术研究,液体火箭发动机设计与研究,液体火箭发动机试验工程研究,流体机械及工程研究,机电制造工程研究,热能工程研究,航天动力技术产业化研究等。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同属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企业状况良好,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抗风险能力较强,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保持长期、稳定的交易关系,交易合同均有效执行。公司的关联债权债务均为生产经营相关,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及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二)关联方名称:湖北航天化学技术研究所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郭翔

开办资金:6,635万元

住所:湖北省襄阳市清河路58号

单位类型:事业法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615672233G

业务范围:航天工程用动力源研究、含能材料研究、子材料研究、新型航天材料研究、理化分析技术研究、推进剂专业理论与工程研究、非标准设备设计技术研究、固体推进剂安全评估与评价、危险化学品检测检验、相关产品研制、专业培训与技术服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同属同一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同属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企业状况良好,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抗风险能力较强,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保持长期、稳定的交易关系,交易合同均有效执行。公司的关联债权债务均为生产经营相关,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及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及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基于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市场化为原则,严格执行市场价格,同公司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定价政策一致,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相应调整。

(二)关联交易协议及结算

公司将根据交易双方生产经营需要及时与关联方签订协议,结算方式与非关联方一致。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基于生产经营活动实际需要,有利于保证公司经营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公司与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内部成员单位等关联方之间发生的销售和采购业务的关联交易以公平、公正为原则,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一)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具体如下: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前,向我们提供了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的相关资料,经过与公司沟通以及认真审阅资料,我们认为公司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对公司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按照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将《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当的商业行为,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在作出有关关联交易决议的过程中,履行了诚实信用和勤勉尽责的义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给公司的持续经营带来重大的不确定性风险。因此,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该议案于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中天火箭2022年度调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开展的需要,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已履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综上,保荐机构对中天火箭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查,具体如下:

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八、备查文件

(一)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五)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6日

证券代码:003009 证券简称:中天火箭 公告编号:2022-058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8月31日以电话、邮件、短信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2年9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钟鸿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内容及程序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前期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事宜。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9月6日

证券代码:003009 证券简称:中天火箭 公告编号:2022-059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8月31日以电话、邮件、短信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2年9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雷声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选聘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聘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聘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议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公告》。

独立董事针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雷声、杨杰、罗向东、李健、宁星华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发行费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五)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核查意见;

(六)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6日

证券代码:003009 证券简称:中天火箭 公告编号:2022-061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聘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选聘朱峰涛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关于选聘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朱峰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朱峰涛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并且禁入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6日

附件:

朱峰涛先生简历

姓名	朱峰涛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2.3
民族	汉	籍贯	山东昌邑	出生地	陕西渭南
政治面貌	中共党员	参加工作时间	1993.7	技术职称	研究员级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非执业)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硕士学位		毕业院校	西北大学	
身份证号	610122197203017531				
简历	1991.9-1993.7 南开大学财务会计专业学习 1993.7-1995.5 航天四院7414厂财务处会计 1995.5-1998.1 航天四院7414厂所属天洁分厂会计主管 1998.1-2001.2 航天四院7414厂财务处委派民品公司会计主管 2001.2-2002.6 航天四院7414厂财务处副处长(2001.5主持工作) 2002.6-2006.8 航天四院7414厂计划财务部副部长(主持财务工作) 2006.8-2007.1 航天四院401所财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 2007.1-2013.11 航天四院401所财务处处长 2009.9-2012.1 西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习 2013.11-2016.7 航天四院401所民用产业财务部部长 2014.5-2017.1 陕西省第一期会计领军人才企业班学习获"陕西省会计领军人才"称号 2016.7-2020.7 航天四院财务部财务处处长 2020.7-2022.8 航天四院审计与风险管理部项目审计处处长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规章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谨慎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前,向我们提供了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的相关资料,经过与公司沟通以及认真审阅资料,我们认为公司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对公司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按照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将《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谷秀娟、王志刚、邵芳贤

2022年9月6日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在审阅有关资料和听取相关汇报后,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认真审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等资料,我们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健儒先生具备履行相关职责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补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王健儒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股东航天动力技术研究院提名王健儒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选聘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

(一)经审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推选的财务总监人员履历等材料,未发现其中有《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朱峰涛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财务总监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经了解,被选聘人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相关决策、监督、协调能力,能够胜任相关职责的要求,具备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

(三)提名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选聘朱峰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三、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独立意见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资金置换行为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情况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确认,并出具众环验字(2022)0810007号《验资报告》。

四、关于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当的商业行为,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在作出有关关联交易决议的过程中,履行了诚实信用和勤勉尽责的义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给公司的持续经营带来重大的不确定性风险。因此,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调整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该议案于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谷秀娟、王志刚、邵芳贤

2022年9月6日

证券代码:002990 证券简称:盛视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0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海口秀英港对外开放口岸升级改造和"二线口岸"查验设施、设备建设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合同签署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口秀英港对外开放口岸升级改造和"二线口岸"查验设施、设备建设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以下简称"海口秀英港项目"、"项目")合同已签署完成;

2.若项目合同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收入确认情况将根据合同履行情况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确定,并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近期,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牵头人的联合体成功中标海口秀英港项目。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8月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到海口秀英港对外开放口岸升级改造和"二线口岸"查验设施设备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招标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口秀英港项目合同已签署完成,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交易对方介绍

(一)交易对方名称:海口市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二)法定代表人:许达昌

(三)注册资本:82,602.00万人民币

(四)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五)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世纪广场路1号世纪大桥监控中心

(六)经营范围:政府投资项目及市政项目的施工总承包和工程项目管理,旧城区土地整理与开发,房地产开发、建设、经营与管理,经政府授权的城市公共设施投资、建设和管理,建设工程项目勘测、岩土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和咨询,房屋租赁。

(七)公司与海口市城建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八)2019年-2022年8月,公司与海口市城建集团有限公司未签署过类似业务合同。

(九)履约能力分析:海口市城建集团有限公司是海口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海南省财政厅出资成立的国有控股子公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合同主要内容

(一)签约双方

发包人:海口市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二)项目名称:海口秀英港对外开放口岸升级改造和"二线口岸"查验设施、设备建设改造项目。

(三)资金来源:政府资金

(四)项目内容:设计范围:施工图设计(含设备、施工配合服务)及后续服务(含配合图审工作)等;

设备采购及安装范围:涵盖封关运作设备采购、安装、调试、集成及售后服务包括后期培训,并承担保修责任。

建筑施工范围:涵盖建安工程施工及验收阶段全过程工程服务,并承担保修责任。

(五)签约合同暂定价(含税):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陆佰捌拾贰万元整)(?146,820,000.00元)。其中:

1.设计费暂估价(含税):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万陆仟壹佰肆拾陆元柒角捌分)(?2,106,146.78元);

2.设备购置及安装费暂估价(含税):人民币(大写:玖仟玖佰贰拾万捌仟伍佰贰拾陆元陆角壹分)(?99,208,526.61元);

3.建筑安装工程费暂估价(含税):人民币(大写:肆仟伍佰伍拾万伍仟叁佰贰拾陆元陆角壹分)(?45,505,326.61元)。

(六)支付条款:发包人应依据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和付款时间安排,向承包人支付价款。

(七)工期总日历天数:375天。

(八)合同生效及履约期限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九)其他内容

合同条款中已对违约责任、合同内容的变更与调整、工程保修、不可抗力、争议的解决方式等方面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三、联合体成员的职责分工

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人,职责为负责信息化设计和设备采购及安装工作,其中设备采购及安装工作涵盖封关运作设备采购、安装、调试、集成及售后服务包括后期培训,并承担保修责任。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单位,职责为负责建筑施工图设计工作,公司与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共同完成项目合同中的设计工作。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单位,职责为负责涵盖建安工程施工及验收阶段全过程工程服务,并承担保修责任。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若项目合同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收入确认情况将根据合同履行情况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确定,并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二)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等能够保证项目的顺利履行,合同履行将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

(三)公司深耕智慧口岸二十余年,具有丰富的智慧口岸查验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成功案例经验。海南秀英港项目是海南自由贸易港封关运作中的重要项目之一,公司作为牵头人的联合体成功中标本项目,是公司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封关运作市场领域的重大突破之一,将为公司深入挖掘海南自由贸易港市场需求,进一步开拓海关特殊监管区市场奠定坚实基础。

五、风险提示

(一)合同项目可能受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等不可抗力及市场、政策环境变化、项目交付基础条件变化等不可预计或非公司可控因素影响,存在项目交付进度等不能按照计划约定执行的情况(非公司原因,不构成合同违约)。

(二)合同结算金额以项目审计结算为准,存在最终结算金额与合同金额不一致的可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合同履行进展情况。

六、合同的审议程序

本合同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合同,公司依据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规则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海口秀英港对外开放口岸升级改造和"二线口岸"查验设施、设备建设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合同

特此公告。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7日

证券代码:002990 证券简称:盛视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1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海口新海港和南港"二线口岸"(客运)客运查验设施、设备建设项目总承包合同签署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口新海港和南港"二线口岸"(客运)客运查验设施、设备建设项目总承包(含设计、设备采购及安装、建筑工程施工,以下简称"海口新海港和南港项目"、"项目")合同已签署完成;

2.若项目合同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收入确认情况将根据合同履行情况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确定,并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近期,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牵头人的联合体成功中标海口新海港和南港项目。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8月1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到海口新海港和南港"二线口岸"(客运)客运查验设施、设备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招标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口新海港和南港项目合同已签署完成,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交易对方介绍

(一)交易对方名称:海口市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二)法定代表人:许达昌

(三)注册资本:82,602.00万人民币

(四)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五)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世纪广场路1号世纪大桥监控中心

(六)经营范围:政府投资项目及市政项目的施工总承包和工程项目管理,旧城区土地整理与开发,房地产开发、建设、经营与管理,经政府授权的城市公共设施投资、建设和管理,建设工程项目勘测、岩土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和咨询,房屋租赁。

(七)公司与海口市城建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八)2019年-2022年8月,公司与海口市城建集团有限公司未签署过类似业务合同。

(九)履约能力分析:海口市城建集团有限公司是海口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海南省财政厅出资成立的国有控股子公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合同主要内容

(一)签约双方

发包人:海口市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二)项目名称:海口新海港和南港"二线口岸"(客运)客运查验设施、设备建设项目。

(三)资金来源:政府资金。

(四)项目内容:设计范围:施工图设计(含设备、施工配合服务)及后续服务(含配合图审工作)等;

设备采购及安装范围:涵盖封关运作设备采购、安装、调试、集成及售后服务包括后期培训,并承担保修责任。

建筑施工范围:涵盖建安工程施工及验收阶段全过程工程服务,并承担保修责任。

(五)签约合同暂定价(含税):人民币(大写:叁亿伍仟叁佰肆拾伍万元整)(?353,450,000.00元)。其中:

1.设计费暂估价(含税):人民币(大写:肆佰陆拾伍万陆仟捌佰叁拾壹元陆角肆分)(?4,656,831.64元);

2.设备购置及安装费暂估价(含税):人民币(大写:贰亿捌仟叁佰陆拾肆万伍仟零肆拾陆元捌角陆分)(?283,645,046.86元);

3.建筑安装工程费暂估价(含税):人民币(大写:陆仟伍佰壹拾肆万捌仟壹佰贰拾壹元伍角)(?65,148,121.50元)。

(六)支付条款:发包人应依据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和付款时间安排,向承包人支付价款。

(七)工期总日历天数:375天。

(八)合同生效及履约期限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九)其他内容

合同条款中已对违约责任、合同内容的变更与调整、工程保修、不可抗力、争议的解决方式等方面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三、联合体成员的职责分工

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人,职责为负责信息化设计和设备采购及安装工作,其中设备采购及安装工作涵盖封关运作设备采购、安装、调试、集成及售后服务包括后期培训,并承担保修责任。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单位,职责为负责建筑施工图设计工作,公司与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共同完成项目合同中的设计工作。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单位,职责为负责涵盖建安工程施工及验收阶段全过程工程服务,并承担保修责任。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项目合同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收入确认情况将根据合同履行情况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确定,并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二)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等能够保证项目的顺利履行,合同履行将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

(三)公司深耕智慧口岸二十余年,具有丰富的智慧口岸查验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成功案例经验。海口新海港和南港项目是海南自由贸易港封关运作中的重要项目之一,公司作为牵头人的联合体成功中标该项目,是公司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封关运作市场领域的又一重大突破,将为公司深入挖掘海南自由贸易港封关运作市场需求,进一步开拓并赢得海关特殊监管区市场奠定坚实基础。

五、风险提示

(一)合同项目可能受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等不可抗力及市场、政策环境变化、项目交付基础条件变化等不可预计或非公司可控因素影响,存在项目交付进度等不能按照计划约定执行的情况(非公司原因,不构成合同违约)。

(二)合同结算金额以项目审计结算为准,存在最终结算金额与合同金额不一致的可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合同履行进展情况。

六、合同的审议程序

本合同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合同,公司依据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规则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海口新海港和南港"二线口岸"(客运)客运查验设施、设备建设项目总承包合同

特此公告。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7日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22-067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修改或新增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2年9月6日14:30在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中关村软件园21号楼启明星辰大厦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3日以公告形式发出。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9月6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9月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9月6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9月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中关村软件园21号楼启明星辰大厦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齐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股东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的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计59人,代表股份442,543,09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6.6860%。其中: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13人,代表股份319,761,77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3.733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6人,代表股份122,781,31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2.9528%。

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54人,代表股份169,218,91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7.8517%。其中: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9人,代表股份47,624,43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024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5人,代表股份121,594,476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2.8276%。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以及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322,990,7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2.9852%;反对83,340,3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8321%;弃权36,211,91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1827%。

本项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442,447,5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84%;反对95,53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1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69,123,3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35%;反对95,53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56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许晓霞、刘颖出席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7日

证券代码:000836 证券简称:富通信息 公告编号:2022-038

天津富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天津富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富通信息;证券代码:000836)股票于2022年9月2日、5日、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问询,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问询,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说明

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富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6日

证券代码:002652 证券简称:扬子新材 公告编号:2022-09-01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司法拍卖被撤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4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1):"上海金融法院将于2022年9月6日10时起至2022年9月7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址:http://sf.taobao.com)上对南宁颐然养老产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宁颐然"或"控股股东")所持有的公司53,7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49%)股份进行第一次公开拍卖活动。"

一、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通过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查询获悉本次拍卖已被撤回,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发布的信息显示:"被执行人全部履行了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钱债务。"

二、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司法拍卖撤回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六日